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2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 1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90 号文《关于核准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核准，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71,700.00 万元的可转换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为 6 年。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完成可转换债券的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计为人民币 71,7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89.57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0,210.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17）01002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梧县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存续状态
华夏银行襄阳高新支行	14553000000017072	本次注销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违规情形。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了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